

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推迟出具
长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
2017 年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

长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发行了 10 亿元中期票据“16 长春轨交 MTN001”，由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资信”）进行信用评级。

根据监管规范要求，结合联合资信对发行主体长期信用及相关债券的跟踪评级安排，在债券存续期内，联合资信密切关注债券发行人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，对其进行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。

鉴于长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披露 2016 年审计报告，部分资料正在整理，尚未提供。联合资信决定推迟出具长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跟踪评级报告，待长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完整、充分、准确的跟踪评级资料后，将尽快对长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及“16 长春轨交 MTN001”进行跟踪评级。

特此公告。

